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以通讯方式向各董事发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紧急通知。

2、本次会议于2024年8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3、会议应到7人，亲自出席董事7人，其中现场出席董事3人，分别为：谢燕玲女士、叶曙兵先生、李平先生；通讯出席董事4人，分别为李海周先生、沈险峰先生、周长江先生、郭新梅女士。

4、会议由副董事长谢燕玲女士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5、会议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及激励对象已符合公司激励计划规定的各项授予条件，同意以2024年8月28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123位激励对象授予126.27万份股票期权和126.27万股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42.70元/份，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21.35元/股。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叶曙兵、李平作为本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参与对象，为本议案关联董事，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向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8 月 28 日